正本

桃園市總工會 函

地址：33041 桃園市桃園區博愛路 170 號 4 樓
電話：(03)335-9909
傳真：(03)335-9599
承辦人：王淑美

保險工會 107.6.11 收文

總收文章 NO:

受文者：各會員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桃總工福字第 1070175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 107 年度勞工育樂活動「勞工盃保齡球比賽」簡章及報名表各乙份，敬請轉知所屬會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 107.5.31 府勞資字第 1070113297 號函核准辦理。

二、報名日期為**即日起至 6 月 22 日止（依報名先後次序，額滿提前截止）**，每單位最多限報名 4 人，繳交會費人數達 1,000 人以上之單位得再增加報名 4 人。

三、參加費用**每人 100 元（採劃撥方式，每筆另加手續費 15 元）**，並將**劃撥收據及報名表**傳真至本會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是否收迄，或以(http://www.tyu.org.tw)線上活動報名系統報名，另亦可親自至本會報名繳費。

郵政劃撥帳號：00179482　　戶名：桃園市總工會
本會電話：335-9909　　傳真：335-9599
※請註明為【參加保齡球比賽】

四、請貴單位叮囑參賽人員比賽當天上午 **9：00 前攜帶身分證**辦理報到並準時參賽，逾時或無故未到者以棄權論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各會員工會
副本：本會各理監事、榮譽理事長、大桃園保齡球館(桃園區幸福路 100 號 2 樓)

理事長 李朝掌

桃園市107年度勞工育樂活動「勞工盃保齡球比賽」簡章

一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

二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總工會

三、比賽日期：**107年7月8日(星期日)**上午08:40報到，09:00停止報到，準時開賽，參賽人員無故未到者以棄權論。

四、比賽地點：大桃園保齡球館(桃園市桃園區幸福路100號2樓)
電話：(03)317-6399

五、參加對象：本會所屬之各企、職業工會會員。**每單位最多限報名4人**，繳交會費人數**達1,000人**以上之單位**得再增加報名4人**。

六、比賽人數：120人。

七、參加費用：**每人新台幣100元。(採劃撥方式，每筆須另加手續費15元)**

八、比賽辦法：採**五**局總分**個人計分制**。

◎加分：女子總分加48分，男子年滿50歲加36分。
(請參賽人員於**比賽當天攜帶身分證或其他證明文件辦理報到**)

◎獎勵總分最高前五名，總分相同時以高低分差距小者優勝。

◎總分算出後請參賽者自行核對分數，如無異議不得事後更改。

九、獎勵辦法：取總分最高前五名。

第一名　獎牌乙面、禮券3,000元。
第二名　獎牌乙面、禮券2,500元。
第三名　獎牌乙面、禮券2,000元。
第四名　獎牌乙面、禮券1,500元。
第五名　獎牌乙面、禮券1,000元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至6月22日止(依報名先後次序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受理)**。劃撥參加費用**每人100元(另加劃撥手續費每筆15元)**，並將**劃撥收據及報名表**傳真至本會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是否收訖或以線上活動報名系統報名(http://www.tyu.org.tw)，亦可親自來會報名繳費。

十一、為符合經濟效益及參與之普及性，本活動報名人數如未達80人，則取消辦理。

十二、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保齡球賽規則及計分辦法辦理。

桃園市107年度勞工育樂活動「勞工盃保齡球比賽」報名表

單位名稱：			企（職）業工會	
姓　　名	性別	出　生 年月日	電　話（手機）	備註 素食☑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				☐

理事長：　　會務秘書：

※即日起至6月22日止(依報名先後次序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受理)，劃撥參加費用每人100元(每筆劃撥另加手續費15元)，並將劃撥收據及報名表傳真至本會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是否收訖，或以(http://www.tyu.org.tw)線上活動報名系統報名，亦可親自來會報名繳費。

郵政劃撥帳號：00179482　　戶名：桃園市總工會

電話：335-9909　　傳真：335-9599

※每單位限報名4人，繳交會費人數達1,000人以上之單位得再報名4人。各單位欲參賽人數超過可報名額時，本會將列入候補，報名截止後若有缺額再依序電話通知遞補。

※比賽當日請攜帶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(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…)，並請於09：00前完成報到，逾時視同棄權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